2021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1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_Toc13773)**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_Toc10713)

[二、机构设置 6](#_Toc14904)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734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_Toc1397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266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4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_Toc238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3097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_Toc942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_Toc1848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_Toc1424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_Toc1280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_Toc1037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_Toc5352)**

**[第四部分 附件 25](#_Toc7477)**

**[第五部分 附表 55](#_Toc935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5](#_Toc21649)

[二、收入决算表 75](#_Toc15965)

[三、支出决算表 75](#_Toc2852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5](#_Toc1543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5](#_Toc2947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5](#_Toc3204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5](#_Toc3241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5](#_Toc2311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5](#_Toc11269)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5](#_Toc14959)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5](#_Toc11890)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75](#_Toc13845)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75](#_Toc28634)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75](#_Toc7534)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拟订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起草历史文化保护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加强文化广播电视阵地建设，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组织推动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融合发展。

3**．**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宣传推广，促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与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事业，推动文化艺术、广播电视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作品，推动各门类文化艺术及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深入实施惠民工程，统筹推进文化和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促进产业发展。

7**．**指导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负责文化旅游市场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8**．**管理和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文物安全，履行文物行政督察职责。监督管理全市文化遗产保护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地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推进全市文化遗产地管理、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工作。

9**．**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及内容进行管理。负责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三网”融合。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推进应急广播电视体系建设。

10**．**承担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

（1）以人民美好生活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融合发展。协调推动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健康发展。加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优化广播电视资源配置。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功能，促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建设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打造区域文化高地。

（2）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市文物局承担的行政职责，交由市文广旅局承担。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加强党建引领，提高政治站位统领全局。一是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四个意识”进一步增强、“四个自信”更加坚定、践行“两个维护”更加自觉。二是加强阵地管控。突出建党百年主题，精心筹备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文艺主题活动3项，线上、线下系列配套活动50项，攀枝花开发建设纪念馆等5家单位成功入选全省“中小学研学”实践基地，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被命名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三是广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持续做好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和延时错时开放，积极推进15个“一村一街一书房”文化建设示范点打造。统筹资金2067万元完成市广播电视台大黑山发射台信息安全升级改造工程、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全市无线广播电视节目覆盖质量全面提升。开展“标准服务、规范运维”活动，投入运行维护资金480余万元，建设提升广播电视基础设施、传输线路、终端设备保障运行能力，有效解决农村广播电视安装维护不及时的问题。

2**．**强化文化供给，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效。一是巩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果。完成《攀枝花市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规划（2021—2024年）》编制工作，开展各类文化惠民活动400余次。采取一镇多站、镇村共建等方式，“两项改革”后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阵地不降反增，达61个（新增加1个）。二是抓好三线文化保护传承。编制完成《攀枝花三线建设工业遗产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申请书》，对全市第二批10个博物馆分馆进行智能化改造，积极开展省级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创建和文物保护单位保护修缮、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成功举办2021年“三线文化周”系列活动。三是繁荣文艺创作。围绕建党百年华诞，开设《攀枝花文化》颂歌献给党特别专栏，创作《三线蔬菜密码》《少年读党史》《三线建设的成功典范》等系列作品60余部。微电影《春夏秋冬又一春》获亚洲微电影节金海棠奖。电视剧《火红年华》登陆央视一套黄金时段，开播收视率和市场占有率居全国同时段第一。

3**．**聚焦项目建设，夯实文旅产业发展基础。一是开展调查研究。紧扣市委“三个圈层”联动发展、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目标，组建专班深入周边市州调研，撰写调研报告5篇、形成《推动“攀大丽香”金三角区域文旅合作打造国际阳光康养旅游度假目的地》课题成果。二是夯实项目支撑。立足我市三线建设文化、山水阳光等特色文旅资源优势，制定印发《攀枝花市重点建设核心文旅项目清单》，推出三线文化旅游项目、红格国际运动康养旅游度假区、金沙江大峡谷旅游度假区、“百里画廊·水墨二滩”景区等6大文旅项目。三是抓实项目招引，编制形成《攀枝花市重点文旅项目招商手册》，精心筹办第五届康养产业发展论坛，积极参加省内外招商引资平台活动。攀枝花三线建设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示范项目、仁和苴却砚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与旅游融合发展项目共计争取到2021年度四川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示范项目资金支持1600万。

4**．**强化宣传营销，擦亮特色资源文旅品牌。一是主动出击广拓客源。在央视黄金广告时段投放“安逸四川 攀西阳光”文旅广告，充分利用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等活动平台，深入开展“冬季到攀西晒太阳”宣传营销。积极参与全省“重走长征路 奋战新征程”红色旅游年活动，4月9日，成都至攀枝花红色旅游专列首发成功，反响热烈。二是节庆活动氛围浓郁。深挖节庆内涵，加大包装、推广的力度，圆满完成第三届清凉夏季暨“寻觅山水 滋味盐边”活动，推出品美食赏美景、奇遇桃源水乡之旅、三线研学游等活动17项，发布休闲度假旅游线路9条，节庆赛事品牌加快形成。三是区域合作利益共享。本着资源共享、市场共拓、信息共通的原则，积极与楚雄、丽江、大理、迪庆、凉山等市州从市场引流、监管服务、产业发展等方面沟通对接，签订“攀大丽香”旅游“金三角”联盟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成立“攀大丽香”旅游“金三角”联盟，“朋友圈”不断扩大。

5**．**强化行业监管，营造更高质量发展环境。一是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坚持不懈抓好景区“限量、预约、错峰”“三多两有”等防控措施，指导旅行社、公共文化场馆、互联网服务场所加强风险评估和研判，坚决防止疫情通过文化和旅游渠道传播蔓延。二是用好年度景区复核管理办法。坚持景区管理能进能退的要求，调整取消6家旅游要素不完备、旅游功能退化的景区，积极支持辅导具备条件的旅游村、景点提档升级，创建国家A级旅游景区。三是筑牢安全防线。聚焦安全播出、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减灾、安全生产等重点，建立局领导包保责任清单、对口联系任务清单及督导检查工作清单，打好安全监管组合拳。目前，全市共出动执法人员9473人次，检查经营单位2952家次，处理旅游投诉42件，文旅市场秩序不断规范。

##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下属二级单位8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代市政府管理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6个。

纳入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攀枝花市图书馆。

2**．**攀枝花市文化馆。

3**．**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代市政府管理事业单位）。

4**．**攀枝花市文艺创评室。

5**．**攀枝花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6**．**攀枝花市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中心。

**7．**攀枝花市文化艺术中心。

8**．**攀枝花市广播电视台。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1783.97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157.14万元，下降15.47%。主要变动原因是2021年项目拨款减少所致。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11470.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059.41万元，占96.4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4.00万元，占2.74%；其他收入97.01万元，占0.84%。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1783.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523.88万元，占72.34%；项目支出3259.89万元，占27.66%。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683.75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925.18万元，下降14.15%。主要变动原因是2021年项目拨款减少所致。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369.7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49%。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60.03万元，增长15.90%。主要变动原因是2020年由**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部分支出在2021年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所致。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369.7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1.62万元，占0.81%；**科学技术（类）**支出17.90万元，占0.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9487.66万元，占83.4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21.48万元，占11.62%；**城乡社区（类）**支出52.50万元，占0.45%；**住房保障（类）**支出398.59万元，占3.5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1369.75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支出决算为27.13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95万元，完成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8.54万元，完成预算100%。**

**4．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7.90万元，完成预算100%。**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295.09万元，完成预算100%。**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1.27万元，完成预算1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支出决算为413.69万元，完成预算100%。**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支出决算为1884.53万元，完成预算100%。**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决算为432.78万元，完成预算100%。**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85.78万元，完成预算100%。**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05.20万元，完成预算100%。**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决算为30.00万元，完成预算100%。**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博物馆（项）：支出决算为850.15万元，完成预算100%。**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420.53万元，完成预算100%。**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2.80万元，完成预算100%。**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85万元，完成预算100%。**

**1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71.99万元，完成预算100%。**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2.60万元，完成预算100%。**

**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78.41万元，完成预算100%。**

**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551.00万元，完成预算100%。**

**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11.87万元，完成预算100%。**

**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33万元，完成预算100%。**

**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115.97万元，完成预算100%。**

**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为1.30万元，完成预算100%。**

**25．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2.50万元，完成预算100%。**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398.59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522.0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857.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133.11万元、津贴补贴924.15万元、奖金55.19万元、绩效工资1817.6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11.8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27.9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6.7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33.9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89.88万元、离休费56.15万元、抚恤金115.97万元、生活补助890.91万元、医疗费补助15.52万元、住房公积金398.59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0.00万元等。

公用经费664.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9.65万元、印刷费1.99万元、咨询费0.61万元、手续费0.22万元、水费7.55万元、电费23.49万元、邮电费25.52万元、物业管理费4.77万元、差旅费111.68万元、维修（护）费3.98万元、培训费2.23万元、公务接待费6.36万元、专用材料费0.31万元、劳务费27.32万元、委托业务费10.81万元、工会经费78.82万元、福利费67.5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8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3.86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1.3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14.59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81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7.09万元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1.39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2.90万元，占91.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8.49万元，占8.37%。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0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2.9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59.99万元，下降39.24%。主要原因是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比2020年减少了50.27万元所致。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8.3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货车1辆、金额8.30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旅游新闻出版执法检查。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43辆，其中：轿车16辆、越野车6辆、载客汽车11辆、货车1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4.60万元。主要用于调研、检查督导、考察的车辆使用、接送机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8.4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1.02万元，增长13.65%。主要原因是督导检查、调研等增加所致。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8.49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73批次，111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8.49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检查及调研142批次，874人次，支出6.12万元；接待友好市州考察交流27批次，216人次，支出1.89万元；接待院团等交流合作4批次，20人次，支出0.48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4.0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系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6.94万元，比2020年减少10.00万元，下降4.61%。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进一步压缩所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系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00.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8.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1.8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0.00万元。主要用于广播电视设施设备更新、文旅融合及配套休闲设施建设、博物馆后勤保障购买服务、办公设备更新、购置文化旅游新闻出版执法检查车1辆。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00.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2.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2.46%。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系统**共有车辆4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其他用车3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位的日常公务使用**。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9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业务运行费、监播运行经费、攀枝花市广播电视安全播出数字检测监管系统设备采购项目、攀枝花市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运维资金、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援藏援彝干部补助、攀枝花市民讲坛、文化馆公共文化补助经费、文艺创作经费、执法业务运行费、执法车辆购置、文化艺术中心、广播电视业务运行费、大黑山发射台电费、市广播电视台援藏援彝干部补助定额补助经费、阳光问廉栏目经费、讲解费、博物馆业务运行费等18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年初部门预算确定的18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9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包括年中追加项目），年终执行完毕后，对49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青鹏人才支持资金、文艺创作扶持资金、剧目补助经费、戏曲进校园扶持资金、四川艺术基金经费、研学基地专项资金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8．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科学技术普及方面的支出。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指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攀枝花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的基本支出。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攀枝花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指攀枝花市图书馆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以及开展专业业务活动的支出。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指攀枝花市文化艺术中心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以及开展专业业务活动的支出。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攀枝花市文化馆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开展专业业务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指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指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1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博物馆（项）：指博物馆、纪念馆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以及开展专业业务活动的支出。

1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指攀枝花市广播电视台的支出。

1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2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2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攀枝花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机关及局属预算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病故职工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9．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3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为行政单位，下属8个独立核算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1个（攀枝花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代市政府管理事业单位1个（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其他独立核算事业单位6个（攀枝花市图书馆、攀枝花市文化馆、攀枝花市文艺创评室、攀枝花市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中心、攀枝花市文化艺术中心、攀枝花市广播电视台）。

（二）机构职能。

1．拟订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起草历史文化保护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加强文化广播电视阵地建设，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组织推动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融合发展。

3．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宣传推广，促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与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事业，推动文化艺术、广播电视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作品，推动各门类文化艺术及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深入实施惠民工程，统筹推进文化和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促进产业发展。

7．指导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负责文化旅游市场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8．管理和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文物安全，履行文物行政督察职责。监督管理全市文化遗产保护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地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推进全市文化遗产地管理、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工作。

9．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及内容进行管理。负责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三网”融合。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推进应急广播电视体系建设。

10．承担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

（1）以人民美好生活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融合发展。协调推动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健康发展。加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优化广播电视资源配置。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功能，促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建设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打造区域文化高地。

（2）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市文物局承担的行政职责，交由市文广旅局承担。

（三）人员概况。

2021年，部门年末在职人员556人，其中：行政4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25人，非参公事业人员360人，经费自理人员128人，其他人员3人（86号文临时聘用人员）。

年末遗属人员11人。

年末离休人员3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市文广旅局系统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共11373.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059.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4.00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市文广旅局系统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1683.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1.61万元，科学技术（类）支出17.9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9487.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21.48万元，城乡社区（类）支出366.5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98.59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市文广旅局系统各单位严格预算管理各项规定，强化预算约束，制定绩效目标，各项收入都已经列入部门预算，规范编制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完整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结余结转资金管理规范，按规定要求公开了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市文广旅局系统各单位在2021年均无违规违纪记录。

（二）结果应用情况。

市文广旅局系统充分重视绩效自评结果，将结果应用在绩效制定的过程中，不断完善绩效制定水平，提高绩效编制的准确性。

（三）自评质量。

2021年度，市文广旅局部门支出绩效指标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1．绩效指标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决策：2021年度各项工作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资金使用计划可行、审批手续齐全。市文广旅局系统在制定2021年度资金预算时，明确了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等发展工作思路、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等。

（2）项目管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申报、评审、批准、下达程序规范，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资金分配合理，资金使用合规，资金到位率100%。

（3）项目产出：项目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4）项目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文旅企业规模得到了较好提升，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游客满意度显著提高。

2．支出绩效。

市文广旅局系统预算主要用于保障单位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全市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相关工作。

3．部门事业绩效情况。

（1）经济效益。实现文化旅游经济增长，实现文化旅游收入增长，促进我市文旅事业高质量发展。

（2）社会效益。在新冠疫情常态化情况下，积极引导推进了全市重大重点文旅项目及文化旅游新业态建设，文旅产品不断丰富，多产业融合度不断提升；推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文旅服务功能不断完善和延伸，文化旅游品质不断提升；文化旅游形象、城市竞争力不断提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1年，市文广旅局系统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梳理完善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1．预算配置控制较好。按照2021年绩效目标编制要求，市文广旅局系统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三公”经费等经费配置上科学合理，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配置保障有序，内部控制制度较完善，工作扎实推进。

2．预算执行到位。2021年市文广旅局系统财政拨款收入11683.7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11683.75万元，执行率100%。

部门预算收支严格按年初部门预算方案执行，全年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全年无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公开。

3．预算管理较完善。市文广旅局系统切实加强预算管理，根据年初目标和工作进度，管理执行预算，预算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4．管理制度健全。市文广旅局系统制定有较为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流程规范，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5．资金使用合规。市文广旅局系统切实做好厉行节约工作，努力降低行政成本。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有关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费用开支有审批、有标准、有预算。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费、差旅费、会议费和培训费审核审批程序，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会议费和培训费严格按年初计划和制度规定的标准执行。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无大额现金支付现象。

6．信息公开及时。市文广旅局系统预决算信息根据各项要求，及时在财政系统和局政务信息系统中公开。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进一步提高，基本运转经费尤其是人员经费应该确保。每年的社保、公积金缺口较大。同时，项目经费充分听取预算执行单位的意见，确保必需的预算纳入年初预算。

2．预算编制时间短，任务重，需要财政做更系统的培训和指导。

3．绩效从制定、执行、评价、使用等方面缺少系统性训练。

（三）改进建议。

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平衡预算配置，确保社保和公积金等预算资金不留缺口，项目经费充分听取预算执行单位的意见。加强对预算编制和绩效的培训，绩效不仅是在绩效填报上培训，还需要从绩效编制、绩效编制、绩效评价（自评和第三方评价）、绩效结果应用上做一体化培训，促进绩效系统的成熟和稳定。

附件2-1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年度部门预算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2021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一二三五”工作思路，加快打造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展现“英雄攀枝花·阳光康养地”城市形象，市文广旅局以文旅融合为宗旨，围绕政策性兑现及补助、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文旅宣传推广、市场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抢抓机遇、主动作为，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加快建设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推动“两城”高质量建设。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市财政安排2021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年初预算132.80万元，后续追加246.15万元（市文广旅局本级），共计378.95万元，包括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招商引资经费等预算。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财政资金管理的通知》（攀办发〔2017〕161号）《攀枝花市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攀旅产发〔2016〕3号）等文件精神，资金支持方向具体用于政策性兑现及补助、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文旅宣传推广、市场服务体系建设等。

资金使用范围主要为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招商引资经费等。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分配坚持“突出重点、择优扶持、专款专用、保证效益”的原则，根据2021年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及市文广旅局工作任务，按照安排部署，结合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对资金分配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1）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经费，用于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以及兑现康养民宿论坛大赛、文创设计大赛获奖作品奖励金款。

（2）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活动经费，用于举办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活动。

（3）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用于参加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搭建展台、特色展品促销，大力宣传我市文旅形象。

（4）招商引资工作经费，用于按照市里统筹，落实好2021年文旅行业招商工作，进行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等。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

圆满完成2021年文化旅游目标任务，推进攀枝花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打造特色品牌文旅活动，推介攀枝花特色旅游产品，推动攀枝花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建设文化旅游高地。具体如下：

（1）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经费332.80万元，用于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文创设计大赛费用尾款及大赛获奖作品奖励金款。

（2）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活动经费14万元，用于欢乐阳光节会务、租车、资料印制等费用。

（3）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12万元，用于展位租赁费，特色农产品展示及品尝费，车辆租赁费、旅费等相关费用。

（4）招商引资专项工作经费20.15万元，用于按照市里统筹，落实好2021年文旅行业招商工作，进行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等。

3．申报内容和申报目标。

项目内容及绩效结合文化旅游战略目标、年度工作目标以及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文化旅游工作部署，符合实际情况，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以长期战略目标为长远方向，根据年度工作目标细化项目绩效目标。首先由业务科室参照年初工作计划及实际完成情况，梳理绩效自评，财务部门结合资金规模进行补充完善，再由局领导审定。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市文广旅局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及市文广旅局工作任务，2021年资金预算计划年初预算下达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经费132.80万元，其他项目则以“一事一议”的方式专题申报，由市财政追加项目经费预算246.15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市财政局以《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的批复》（攀财资预〔2021〕1号）文件下达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预算132.80万元，后续以《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文广旅局、仁和区盘活资金的通知》（攀财库〔2021〕14号）文件追加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经费200万元，《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专项经费的通知》（攀财资教〔2021〕42号）文件追加欢乐阳光节费用14万元，《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参展经费的通知》（攀财资教〔2021〕74号）文件追加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参展经费12万元，《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招商引资工作经费的通知》（攀财资预〔2021〕7号）文件、《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调整2021年招商引资工作经费的通知》（攀财资预〔2021〕24号）文件、《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目标绩效奖指标的通知（招商引资）》（攀财资外〔2021〕5号）文件下达招商引资经费20.15万元。具体如下：

**2021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内容** | **金额（万元）** | **下达文件** |
| 1 | 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经费 | 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文创设计大赛费用尾款及大赛获奖作品奖励金款 | 332.80 | 攀财资预〔2021〕1号攀财库〔2021〕14号 |
| 2 | 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活动经费 | 用于欢乐阳光节会务、租车、资料印制等费用 | 14 | 攀财资教〔2021〕42号 |
| 3 | 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 | 用于展位租赁费，特色农产品展示及品尝费，车辆租赁费、旅费等相关费用 | 12 | 攀财资教〔2021〕74号 |
| 4 | 招商专项工作经费 | 用于按照市里统筹，落实好2021年文旅行业招商工作，进行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等 | 20.15 | 攀财资预〔2021〕7号攀财资预〔2021〕24号攀财资外〔2021〕5号 |
| 合计 | 378.95 | 　 |

2．资金到位。

2021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到位378.95万元，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

2021年，市文广旅局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预算378.95万元，到位378.95万元，实际支出378.95万元，资金执行率为100%。

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市文广旅局及资金使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严格按照各类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执行各项规定制度，及时处理账务，规范会计核算，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各项工作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分步实施，根据资金预算有计划开展项目工作，有效实施进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各项目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市文广旅局联合市财政下达资金文件，明确资金使用要求，完善目标绩效申报和管理，开展绩效评价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经费。

数量指标：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

质量指标：围绕攀枝花文创产品进行作品设计，严格按照行业标准进行评比，评选作品质量高、可实施性强的作品。

时效指标：2021年完成。

成本指标：按预算执行，按照合同支付大赛执行费用尾款115.80万元，文创大赛作品奖励金17万元，民宿大赛作品奖励金200万元。

2．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活动费用。

数量指标：完成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活动。

质量指标：圆满完成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活动，推介线路，拓展市场。

时效指标：2021年完成。

成本指标：预算指标14万元，用于户外宣传、资料印制、差旅、租车等费用。

3．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

数量指标：参加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活动。

质量指标：顺利参展。

时效指标：2021年完成。

成本指标：展位费8万元，其他租车、旅费等相关费用4万元。

4．招商专项工作经费。

数量指标：完成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和招商资料策划，兑现招商个人奖励。

质量指标：开展专题招商活动，印制招商资料。

时效指标：2021年完成。

成本指标：费用20.15万元，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和招商资料20万元，兑现招商工作个人奖励0.15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促进文旅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2．社会效益。积极引导推进了全市重大重点文旅新业态建设，文旅产品不断丰富，多产业融合度不断提升；推进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文旅服务功能不断完善和延伸，文化内涵和旅游品质提升；文旅形象、城市竞争力不断提升。

3．生态效益。推进攀枝花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

4．可持续影响指标。推动攀枝花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建设文化旅游高地。

5．满意度指标。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文旅经济增长，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群众和游客满意度显著提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1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绩效指标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决策：2021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可行、审批手续齐全。市文广旅局在制定2021年文化、广播电视、旅游等项目经费预算时，明确了文化旅游发展工作思路、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等。

2．项目管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申报、评审、批准、下达程序规范，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3．项目产出：项目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4．项目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文旅经济增长，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群众和游客满意度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1．预算的申报和调整有待进一步规范化。年初预算少，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均以“一事一议”程序上报，追加预算频繁，导致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及资金预算调整较大。

2．绩效指标目标值及指标体系的设定有待进一步科学及合理化。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和预期产出或效果等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数值不够具体、明确。

3．项目引导资金对全市重大重点文旅活动项目建设引导作用不够凸显。市文广旅局虽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使用范围安排专项资金，但由于总量太小，用于推进全市重大重点项目及重大文旅活动建设的资金额度较小，引导作用不够凸显。

（三）相关建议。

1．进一步优化项目数量、合理分配项目资金，突出重大重点项目，继续加大项目资金的投入力度。一是以全域旅游、“十四五”规划为主线，明确项目大类，优化项目数量，突出重点项目。在项目评审环节，综合意见，严格审核项目，从源头把控项目数量与质量。二是制定合理的扶持标准。根据文化旅游发展政策导向、项目性质、项目重要程度等相关因素，制定包括项目类别、项目单位资质、项目投资规模、扶持资金额度等的具体标准。三是有的放矢、有取有舍。每年针对文化旅游工作重点，选择重点项目，加大投入，达到调整文旅发展专项资金支出结构的目的。

2．明确申报、审核、拨付流程，加强对项目单位的监督检查，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一是建立项目信息化管理系统，有利于更好地掌握项目信息。二是规范项目单位财务核算。三是加强项目资金财务人员培训，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定期进行项目管理、资金使用、财政监督、绩效目标等内容的培训，提高经办人员的管理水平。

3．进一步规范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的管理。对于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的管理，突出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保证专项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及时性和有效性，必须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追踪问效，保证专款专用，提高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一是逐步建立科学完善的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体系。二是注重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的利用价值。三是建立项目长效考评机制。在专项资金执行过程中，与项目建设单位建立长效考评机制，以保证项目建设单位按进度完成分解的绩效目标。

4．尽早安排下达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预算。由于种种原因，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下达时间较晚，部分项目资金属于一事一议上报流程，预算指标下达时间晚，导致资金执行进度滞后，如果项目还需要执行政府采购，真正留给项目单位执行的时间就会比较少，造成项目执行进度滞后，建议市财政及早安排下达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预算，或切块保留重点活动项目资金预算，确保当年圆满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  |  |
| --- | --- |
| **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205001－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实施单位 |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78.95 |  执行数： | 378.95 |
| 其中：财政拨款 | 378.95 | 其中：财政拨款 | 378.95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一三三三”总体工作思路，以文旅融合为宗旨，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2021年，按照既定目标，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一三三三”总体工作思路，以文旅融合为宗旨，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在文旅工作思路、三线文旅品牌、公共文化建设、文旅产业融合、文化艺术创作、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营销宣传、广电事业建设、文旅市场质量等方面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 | 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 | 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兑现文创设计大赛费用尾款及大赛获奖作品奖励金款。 |
| 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 | 举办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 | 成功举办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 |
| 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 | 参加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 | 参加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搭建展台，特色展品促销，大力宣传我市文旅形象。 |
| 招商引资工作 | 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 | 落实好2021年文旅行业招商工作，进行专题招商活动等。 |
| 质量指标 | 工作质量 | 按照要求保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 完成各项交办工作。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1年完成 | 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工作，达到既定目标。 |
| 成本指标 | 经费预算 | 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活动 | 经费332.80万元，用于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文创设计大赛费用尾款及大赛获奖作品奖励金款。 |
| 第十一届欢乐阳光节 | 经费14万元，用于欢乐阳光节会务、租车、资料印制等费用。 |
| 第八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 | 经费12万元，用于展位租赁费，特色农产品展示及品尝费。 |
| 招商引资工作 | 经费20.15万元，用于按照市里统筹，落实好2021年文旅行业招商工作，进行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等。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文化旅游经济 | 实现文化旅游经济增长 | 实现文化旅游收入目标任务的完成。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文化旅游产品 | 丰富文化旅游产品 | 丰富文化旅游产品，满足游客需求。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文化旅游生态 | 文化旅游生态发展 | 调整产业结构，促进生态发展。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文化旅游发展 | 文化旅游可持续发展 | 合理开发保护利用文化旅游资源，实现社会、经济、环境三效合一的可持续发展文化旅游经济行为。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提高游客满意度 | 指导项目建设，丰富文化旅游产品，举办宣传促销活动，提高游客满意度。 |

|  |
| --- |
|  |

附件2-2

攀枝花市文化馆

公共文化服务免费开放及收入征管成本性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按照2020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上提出“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的相关要求，已纳入攀枝花市政府文化惠民工程，为提升全民文化素养，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精神生活，利用文化基础设施、设备等，充分发挥群众文化活动阵地的优势，为广大群众提供活动场所，开展好基层群众文化活动，来丰富人民群众的业余生活。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市文化馆在该项目中的职能是参与组织、实施。

2．项目是中央和省补助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3．资金管理办法是严格按照《会计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和使用。

4．资金分配的原则是按照方案实施使用和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1）全年完成中心广场《大家唱》《大家跳》群众文化活动，通过长年坚持和不断创新，打造成为具有本市特色的群众文化活动项目品牌，让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越来越丰富多彩；

（2）为来馆群众免费开放公共文化服务场所；

（3）为进一步加强全市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建设，提高基层文化干部综合素质和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更好地配合我市创建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举办全市基层文化专干培训班，区（县）文化馆长培训暨业务骨干培训班；

（4）送文化下基层惠民活动，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让文化惠民切实深入群众，落到实处，助力我市公共文化示范区建设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让文化惠民切实深入群众，落到实处，助力我市公共文化示范区建设。

全年完成公共文化独具特色的文化品牌——中心广场《大家唱》《大家跳》群众文化活动及惠民演出50余场；为来馆群众免费开放公共文化服务场所1400次；举办全市基层文化专干培训班，区（县）文化馆长培训暨业务骨干培训班，未成年人艺术特色班，群众公益性培训班等23期。

1.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与实际相符，项目是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由具体经办业务部室拟定项目实施方案、上报上级部门审核通过，于2021年3月和5月攀枝花市财政局分批下达该项专项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由具体经办业务部室拟定项目实施方案，资金计划均为市级财政资金。

2．资金到位。

2021年攀枝花市财政局下达本单位中央和省补助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41万元；收入征管成本性支出60万元（免费开放、群众文化及公共服务专项）。

3．资金使用。

市文化馆针对本专项资金，严格按照《会计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和使用。根据实施单位请示报告，经过了对口业务部室受理、初审、评审、馆班子会议审议，在2021年12月，中央和省补助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完成后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

收入征管成本性支出60万元，2021年12月已使用53.95万元，余款6.05万元；中央和省补助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41万元，2021年12月已使用37.41万元，余款3.59万元，因资金紧张，延续到2022年支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攀枝花市文化馆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会计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和使用，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财政拨款中央和省补助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实施流程：一、由市文化馆统筹实施；二、分解任务至市文化馆相关业务部门，各业务部门按目标任务完成。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本地上级部门的支持下，实施单位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经制度的规定，按照文件要求完成各项活动的录制工作和演出工作，其间，包含租用舞台、聘请演员、租赁服装、视频制作、音响设备、演员误工等，以保证公共文化服务免费开放活动的顺利完成。

**（三）项目监管情况。**

在上级项目主管部门的监管下，市文化馆认真组织、统筹分配，采取专人负责制，要求每人对自己负责的项目要严格把关、确保公共文化服务免费开放活动的顺利进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全年完成公共文化独具特色的文化品牌——中心广场《大家唱》《大家跳》群众文化活动及惠民演出150场；为来馆群众免费开放公共文化服务场所400次；举办全市基层文化专干培训班，区（县）文化馆长培训暨业务骨干培训班等5个班，组织全市160名文化干部、未成年人、群众进行了学习。

2.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完成较好，群众文化活动项目内容丰富多彩、充分展现了攀枝花地域文化、民族风情及脱贫攻坚等内容，展示了攀枝花群众文化的繁荣发展。

3.时效指标。

2021年12月完成。

4.成本指标。

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有关精神，厉行节约，降低项目成本。此专项资金用于2021年公共文化服务免费开放活动、基层专干培训、送文化下基层等文艺演出活动的舞台租赁、音响设备租赁、服装租赁、音乐制作、视频录制、免费开放活动场地设施、设备维修维护、水电、人工等费用101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

无

1.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1）按照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的要求，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创新，率先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有效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充分发挥典型示范作用。

（2）基层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推广平台，实现均等化、个性化服务，运用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网的优势，创新多通道、多终端化的服务模式，为群众提供丰富、便利、一站式的公共文化服务，利用“互联网+”增加服务手段、提高服务效能，利用互联网手段，打造一批具有攀枝花特色的群众文化品牌。

（3）市文化馆免费开放使得受益群众面广，丰富了群众的业余生活，提升了群众的业余生活质量，为群众提供精神食粮。

（4）全市基层文化干专培训班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理论与实践、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中的文物新动能、论广场舞的特性等理论课程，区（县）文化馆长暨业务骨干培训班，根据2021年目标任务要求提高管理者管理水平和综合素质，务实创新，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加强全市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建设，提升基层业务骨干业务和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更好地配合完成了我市创建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

（5）送文化下乡活动，让人民群众能观赏到丰富多彩的节目，在闲暇之余也能充分感受到文化带来的喜悦和生机，有更多的幸福感和获得感，美好、健康、向上的生活指数越来越高，真正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涵，为我市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建设添砖加瓦，同时也为攀枝花阳光康养旅游文化进而宣传。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

通过活动达到了社会效益，相应的生态效益越来越好。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性影响效益。

（1）基层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推广平台完成后，将更丰富、优质的数字公共文化资源和服务送到基层群众身边，真正做到高雅艺术、文化服务惠及基层群众。群众可通过文化一体机、PC端、手机等终端服务直接享受我市文化馆公共文化服务多项线上服务内容。

（2）通过基层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推广项目的实施，对市文化馆官网、微信公众号进行了升级改版，并建成了市文化馆手机APP。目前该平台已经实现了：网上场馆预约、文化慕课、信息发布、文化活动预约、文化地图导览、文化活动直播互动、志愿者管理等。平台还与国家公共文化云对接，实现了将我市优秀文化资源上传。这对我市文化馆的数字化建设起到了极大的推进作用。

（3）广场“大家唱”和“大家跳”活动丰富了我市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带动了更多群众投身到健康有益的文艺活动中，倡导了社会主义新风尚，为繁荣我市群众文化起到了巨大作用。

（4）为了更好地加快建设区域文化高地，提升我市城市文化形象，建设精神文明阵地，满足人民对文化的需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所以需要形成长效机制，不断加强全市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建设，提高基层文化干部综合素质和公共文化服务的能力。

（5）基层文化专干培训加强全市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建设，提高基层文化干部综合素质和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更好地配合我市创建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提升文化专干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形成长效机制，通过此项培训活动让基层文化专干、业务骨干带动和引领广大的人民群众投身到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中来，让群众的文化生活越来越丰富，让人民群众感受文化生活带来的精神食粮和幸福感。未来一年，我们将以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为抓手、我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为契机，深入引领和带动群众文化活动开展，为加快建设区域文化高地贡献力量。

**（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1.基层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推广项目严格按照项目申请实施完成，并在网上进行公开招投标，并聘请省上专家对项目进行验收，省专家对我市此项目表示满意。抗疫期间，市文化馆通过该平台为群众开设了文化慕课服务，得到广大群众认可。

2.市文化馆严格坚持专款专用原则，将各项经费用于广大群众，让群众受益，得到广大文艺爱好者的认可。目前越来越多的群众文艺团队在市文化馆常年坚持开展活动。

3.广场“大家唱”和“大家跳”活动受到市民群众的普遍欢迎。通过“大家唱”和“大家跳”这一阵地，在群众中产生了巨大影响，推动了这些活动的深入开展。

4.全市基层文化专干培训授课专家既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又有高度的理论水平，讲课内容很实用，有广度、有深度、接地气，深得学员一致好评。

5.区（县）文化馆长暨业务骨干培训为基层文化专干、区县文化馆长、业务骨干交流搭建了平台，培训效果良好，全体学员提高了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充分发挥了基层文化专干的桥梁作用。

根据问卷调查，广大群众对该项活动给予较好的评价，反映良好，满意度达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市文化馆2021年度中央和省补助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专项绩效评价，项目实施情况良好，项目资金能及时到位，项目管理规范、项目完成率等指标达到预期要求，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效应基本实现，群众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

1.基层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推广项目平台于2019年建设完成，但该项目平台搭建只是前期基础工作，后期需要对平台进行持续维护和平台内容不断完善更新，每年仍需要经费保障。

2.市文化馆免费开放后，随着参与文化活动人数的增加，对资金的需求也相应增加，经费保障不足导致对基层文化工作的指导和辅导、群众文化活动的组织开展、文化遗产的保护等工作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3.场地受限，无法满足群众的文化需求。随着免费开放工作的实施，来市文化馆参加各种文化活动的人员逐渐增多。活动场所小、免费开放活动的规模受到限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形式较为单一且吸引力不强等问题亟待解决。

希望财政进一步加大对公共文化服务免费开放等项目资金的投入，活动项目得到相关部门的进一步配合和支持。

**（三）相关建议。**

1.市文化馆免费开放工作的落实，需要政府及相关部门在政策及资金等方面的支持，不管是在设施设备更新、水电等开支方面，还是在人员培训、业务开展等方面都离不开资金的大力支持。因此，希望各级政府将文化馆免费开放通过项目补贴、定向资助及成果奖励等方法，引导资源合理配置，保证市文化馆文化资源的日常供应，以进一步满足群众的文化需求。

2.在广场地方局限，人员繁杂的情况下，我们考虑是否再与社区进行对接，将工作做细。

|  |  |
| --- | --- |
| **公共文化服务免费开放活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205001－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实施单位 | 攀枝花市文化馆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91.36 |  执行数： | 91.36 |
| 其中：财政拨款 | 91.36 | 其中：财政拨款 | 91.36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原文化部、财政部﹝2011﹞5号文及原文化厅、财政厅﹝2011﹞139号文件精神.已纳入攀枝花市政府文化惠民工程。（攀委办发﹝2012﹞15号），利用市中心广场所处的地域优势和人员密集优势，通过市文化馆的精心组织和专业人员的引领、示范作用，达到：（1）通过长年开展这项活动，丰富市民文化生活，满足市民的文化需求，让市民更加热爱攀枝花；（2）提高广场群众文化活动的水平，为全市广场群众文化活动起到引领、示范的作用；（3）通过公益性培训，人们可以学习到各类文化艺术知识和技能，从而陶冶情操、培训素质、提高才情，有效满足更高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4）基层文化专干培训加强全市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建设，提高基层文化干部综合素质和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更好地配合我市创建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5）长期坚持公共文化服务场地免费开放。 | 全年完成中心广场《大家唱》《大家跳》群众文化活动550场；为来馆群众免费开放公共文化服务场所1400次；公益培训班26期，全市基层干部专干培训1次。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1.中心广场《大家唱》《大家跳》群众文化活动；2.免费开放公共文化服务场所；3.线下公益培训班暨全市基层文化专干培训。 | 活动550场：开放场地1400次；培训23期 | 已完成预期指标值。 |
| 质量指标 | 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 戏曲、歌舞、小品、器乐、美术书法摄影等 | 提供人民群众对文化的需求，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
| 时效指标 | 按工作计划。 | 2022年12月底已完成。 | 2022年12月底已完成。 |
| 成本指标 | 经费预算。 | 免费开放场地水电费、设备购置、更新、维修、维护费、聘用文艺骨干劳务费、其他费用等。 | 实际执行91.36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繁荣文旅市场，促进文旅经济增长。 | 繁荣文旅市场，促进文旅经济增长。 | 繁荣文旅市场，促进文旅经济增长。 |
| 社会效益指标 |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创新。率先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有效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创新。率先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有效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 公共文化服务场馆免费开放，受益群众面广，提供更多的文化活动场地设施、更丰富的文化服务，不断地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需求，丰富群众的业余生活，提升群众的生活质量，为群众提供精神食粮，从而提升国民的文化素质、加快经济发展，促进社会进步。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文化、旅游生态发展。 | 文化、旅游生态发展。 | 调整产业结构，促进生态发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通过长年坚持和不断创新，打造成为具有本市特色的群众文化活动项目品牌，让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越来越丰富多彩。 | 通过长年坚持和不断创新，打造成为具有本市特色的群众文化活动项目品牌，让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越来越丰富多彩。 | 丰富了我市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带动了更多群众投身到健康有益的文艺活动中，倡导了社会主义新风尚，充分发挥典型示范作用，为繁荣我市群众文化起到了巨大作用。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满意。 | 服务对象及群众满意。 |

附件2-3

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

后勤保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的安全保卫、保洁、绿化、水电项目维护等工作确保了博物馆的正常稳定运行，保证各项免费开放工作稳步进行。

2、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购买后勤保障服务相关事宜的请示》（攀文广新〔2018〕37号）及市领导的批复。

3、资金管理办法主要依据。

严格按照《博物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政府会计制度》管理。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明细项目需求，资金分配为：1、安保服务费154.992万元；2、物业服务费64.84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博物馆的安全保卫购买服务和物业管理购买服务支出确保了博物馆的正常稳定运行，保证各项免费开放工作稳步进行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①上下水管道、落水管、垃圾道、污水井、化粪池、照明、综合布线系统、消防设施设备、计算机系统、馆内网络系统、建筑物防雷设施的维护、养护、运行和管理工作。

②公共环境卫生、展柜、办公区域、会议室、会客厅及卫生间的清洁卫生工作及垃圾收集工作。

③博物馆区域内的绿化修剪、养护、施肥、灭虫、浇灌等工作。

④监控中心、库房、前后门岗和夜间巡逻实行24小时值守。

⑤进门安检、各展厅巡逻根据博物馆工作要求和时间安排保安人员，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

3.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博物馆后勤保障经费的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博物馆的实际需要，2018年《关于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购买后勤保障服务相关事宜的请示》（攀文广新〔2018〕37号）向市财政申请购买后勤保障服务，获得市领导的批复。通过政府采购，攀枝花市恒卫保安服务公司和四川鑫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承担2019年-2021年三年间的安保和保洁服务。

2021年，市财政局向博物馆下达2021年后勤保障经费22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2021年后勤保障经费主要用于博物馆2021年的安保服务费154.992万元，物业服务费64.84万元。

2．资金到位。

2021年，市财政局向博物馆下达2021年后勤保障经费220万元。

3．资金使用。

2021年的安保、物业费已全部支付完成。资金使用范围、标准均严格按照文化旅游发展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专款专用，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承担日常监督管理职责。涉及的政府采购，均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有关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费用开支有标准、有预算，项目支付进度根据实际建设工程量由馆党组集中研究通过后予以拨付。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落实单位包括：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攀枝花市恒卫保安服务公司和四川鑫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施流程：该项目由四川鑫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博物馆水电项目维护、保洁工作和绿化工作及馆方安排的其他相关工作；由攀枝花市恒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博物馆监控中心、客房、前后门岗和夜间场地巡逻，根据馆方工作需求和时间安排安保人员，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

（二）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分为安保工作劳务外包和物业服务劳务外包两项，其中安保工作劳务外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四川省攀枝花市博物馆安全保卫、保洁、绿化、水电项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项目（项目编号：5104012019000022）的《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物业服务劳务外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采购项目（项目编号：5104012019000057）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由安全与后勤保障部负责统筹安排攀枝花市恒卫保安服务公司对博物馆进行安全保卫，四川鑫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博物馆进行设施设备维护、场馆内外卫生清理及绿化养护。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1年全年保安公司和物业公司各自完成了相关工作，保安公司巡查300余次，物业维保人员针对水电维护20余次，绿化保洁人员进行卫生清理和绿化环境治理200余次，同时由于新冠疫情的特殊原因，保安公司和物业公司采取工作联动互动，确保了博物馆安全有序开放。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稳定了博物馆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优化了馆内外整洁舒适的参观环境，加强了文物安全管理和参观游览安全管理，提高了游客参观满意度，进一步增进了三线历史文化展示和传播。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为博物馆日常免费开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保障安全有序参观的同时，参观环境也得到了改善。

（二）存在的问题。

开馆至目前已运行6年，各种设施设备逐步老化，维护成本增加。

（三）相关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

|  |
| --- |
| **后勤保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205001－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实施单位 | 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20 |  执行数： | 220 |
| 其中：财政拨款 | 220 | 其中：财政拨款 | 220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做好博物馆的安全保卫、保洁、绿化、水电项目维护等后勤工作，确保博物馆的安全稳定运行 | 按照要求完成了博物馆日常安全保卫、保洁、绿化、水电维护等相关工作和疫情期间的安全防护及消毒工作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水电维护；保洁、绿化工作；馆内重点部位安全 | 水电维护20余次；保洁、绿化工作200余次；馆内重点部位安全保卫300余次 | 水电维护20余次；保洁、绿化工作200余次；馆内重点部位安全保卫300余次。 |
| 质量指标 | 工作完成效果 | 营造安全舒适的参观环境、保障游客及文物安全 | 营造安全舒适的参观环境、保障游客及文物安全。 |
| 时效指标 | 项目覆盖完成时间 | 2021年全年 | 2021年覆盖全年的安保、物业工作。 |
| 成本指标 | 安保工作和物业服务劳务费 | 安保154.992万元，物业64.84万元 | 安保154.992万元，物业64.84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安全、整洁、舒适的参观环境 | 提供安全、整洁、舒适的参观环境 | 提供了安全、整洁、舒适的参观环境。 |
| 生态效益 指标 | 保障绿化环境 | 保障绿化率 | 绿化水平覆盖率有所提升。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安全有序免费开放 | 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 | 全年安全责任事故0发生。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

附件2-4

攀枝花文化艺术中心

公用及《浩然成昆》业务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管理职能。

主管部门攀枝花市文化电视广播和旅游局负责监督资金的使用进度、是否规范。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2012年，按照市政府《关于攀枝花艺术剧院体制改革方案的批复》（攀府函〔2012〕50号）要求，撤销市艺术剧院，成立攀枝花市文化艺术中心。按照全市事业单位人头经费和公用经费平均水平足额预算并核拨市文化艺术中心在编在岗人员专项补贴经费。2013年，根据市政府相关要求，市文化艺术中心的经营收入和房租收入由市文化艺术中心自主安排，作为市政府对其剧目创作、文化交流、设备更新、人才培养及日常公用支出和演出设备购置的补助。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每笔演出及房租收入全部上缴财政，收入纳入每年预算，再打报告财政以非税收入征管成本性支出的方式，以指标的形式下拨。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全年收入约75.43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共经费支出及业务支出。2020年单位大型京剧《浩然成昆》获得四川艺术基金25.00万元专项资助结转到2021年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公用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公共经费支出及业务支出，保障单位基本运行。《浩然成昆》结转的资金用于支付项目发生的相关费用。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保障单位基本运行，主要用于日常公共经费支出及业务支出。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上缴的房租等收入及《浩然成昆》项目结转的资金，申报了2021年的公用及《浩然成昆》项目经费100.43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

2021年年初我单位向财政报送了100.43万元的资金计划，资金为市级财政资金。

2．资金到位。

2021年6月收到财政拨款100.43万元。

3．资金使用。

公用经费及《浩然成昆》项目业务费100.4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专用设备购置等开支。2021年全部使用完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财政局批复的项目和用途使用，未经批准不得自行改变项目内容，不扩大使用范围，项目资金根据项目执行及需求等情况按月向财政提交经费用款申请。在项目资金支出及拨付合规性方面，我单位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和的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审核项目支出，支付方式统一使用国库支付系统进行财政授权支付。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按规定支付当月的公用经费及业务经费。

**（二）项目管理情况。**

对专项资金的管理，做到财务管理规范，严格按照有关政策、法规和制度办事。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制度，完善专项资金的审核制度、内控制度和资金使用台账制度，确保资金安全。坚决杜绝擅自改变资金的用途和投向。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财政局批复的项目和用途使用，未经批准不得自行改变项目内容，不扩大使用范围，项目资金根据项目执行及需求等情况按月向财政提交经费用款申请。在项目资金支出及拨付合规性方面，我单位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和的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审核项目支出，支付方式统一使用国库支付系统进行财政授权支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按要求推选了全市十大原创优秀歌曲以及市歌选举，并制作了专辑及MV的制作等事宜。

2．质量指标：我单位较好地完成了2021年此专项的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到年底完成全部项目的100%，资金拨付达到100%，完成项目验收率达到100%。

3．时效指标：2021年按工作计划进度100%完成各项任务。

4．成本指标：2021年按相关资金要求全部完成了工作任务。

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情况，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至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并进行分析说明。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公益性演出。

2．社会效益：把文化推向社会、推向基层，让广大人民群众享受文化，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大力宣传中国传统川剧、让老百姓了解，喜欢、热爱中国传统文化。

3．可持续影响：项目经我们初步评估，具有极强的可操作性，投入低，社会效益好。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我单位按项目实际支出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所有项目均与批复下达相符。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改革原因，单位人员只出不进，人员年龄结构老化，设备老化，严重影响节目效果、质量。

**（三）相关建议。**

增加对单位人员的补充、经费的支持。争取创作出更多更好的节目服务于广大人民群众。

|  |  |
| --- | --- |
| **公用及京剧《浩然成昆》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5001 | 实施单位 | 攀枝花市文化艺术中心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00.43 |  执行数： | 100.43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0.43 | 其中：财政拨款 | 100.43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2021年度公用经费及业务经费 | 全面保障了2021年度单位公用经费及业务经费的正常运转。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基本运行 | 137名在编在岗职工 | 137名在编在岗职工 |
| 质量指标 | 内容 | 日常公用经费及业务经费 | 日常公用经费及业务经费 |
| 时效指标 | 按计划进行 | 2021年12月31日 | 2021年12月31日 |
| 成本指标 | 支付日常公用经费及业务经费 | 100.43万元 | 100.43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推动文化走向基层 | 把文化推向社会、推向基层，让广大人民群众享受文化，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 把文化推向社会、推向基层，让广大人民群众享受文化，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文化走向基层 | 长期 | 长期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 | ≥95% | ≥95% |

附件2-5

攀枝花三线建设博物馆

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位于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三线大道77号，占地面积59亩，建设总面积24023平方米，项目总投资3.4亿元。2014年2月博物馆主体工程动工，2015年3月3日建成并免费对外开放。攀枝花开发建设纪念馆位于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大渡口北街2号，总占地面积21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854平方米，其中展厅面积400平方米，馆藏文物1000余件。2009年列为国家免费开放纪念馆，2012年8月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21年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博物馆的文物征集、文物安全设施设备、文物保护培训、文物安全检查等。

2．项目立项依据、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照四川省文物局、四川省财政厅《关于申报2021年度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川文物发〔2020〕63号）要求，结合博物馆实际情况，经研究，博物馆于2020年申请2021年度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编辑上报相关申报材料，2021年8月根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文物局关于提前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和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21〕78号）的文件要求，下达省级文物保护资金130万。

3．资金管理办法主要依据。

严格按照《博物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政府会计制度》管理。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明细项目需求，资金分配为：文物安全设施设备维修工程截至目前已完成，共计支付款项30万元；博物馆办公楼及室外防水维修工程项目第一笔款29.8万元使用省级文保资金支付，剩余款项使用市级专项资金支付；监控系统改造升级项目预计使用55万元；攀枝花市文物安全责任公示牌项目预计投入13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博物馆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用于办公楼及室外防水维修、监控系统改造升级、文物安全设施维修、攀枝花市文物安全责任公示牌项目等项目；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①征集、购买三线文物。

②组织参加文物保护培训。

③开展文物安全专项检查。

④计划对视频监控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提升文物安全管控。

⑤对各类影响文物安全的设施设备进行维修。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博物馆对省级文物保护专项项目和中央、省级免开资金的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和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攀财资教〔2021〕57号）文件要求，于2021年8月收到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130万元，截至2021年年底使用资金30万元，剩余资金根据市财政要求结转回收指标，2021年无结余。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根据工作要求，及结合博物馆的实际情况，文物安全设施设备维修工程截至目前已完成，共计支付款项30万元；博物馆办公楼及室外防水维修工程项目第一笔款29.8万元使用省级文保资金支付，剩余款项使用市级专项资金支付；监控系统改造升级项目预计使用55万元；攀枝花市文物安全责任公示牌项目预计投入13万元。

2．资金到位。

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和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攀财资教〔2021〕57号）文件要求，于2021年8月收到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130万元，并被列入“2070205—博物馆”预算科目。

3．资金使用。

2021年度，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130万元，2021年底已支付款项30万元，完成30%支付进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有关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费用开支有标准、有预算，项目支付进度根据实际建设工程量由馆党组集中研究通过后予以拨付。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1．博物馆办公楼及室外防水维修工程项目。

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2021年11月启动博物馆办公楼及室外防水维修工程项目招标工作，委托四川易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同年11月完成该项目政府采购工作，确定四川鑫佳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中标单位，负责博物馆办公楼及室外防水维修工程，并签订合同，开始实施项目。该项目于2021年12月31日竣工，博物馆于2022年1月14日进行项目验收，验收合格，截至目前已支付第一笔款项。

2．监控系统改造升级项目。

该项目由安防系统点位排查及制作电子沙盘服务、安防系统故障点位设备采购两部分组成。目前，启动公开招标程序，预计4月底完成项目建设。

3．文物安全设施设备维修工程。

该项目包含日常展厅维护，基础设施维修工程项目。根据博物馆及“两馆”的实际需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推进项目建设。

4．攀枝花市文物安全责任公示牌项目。

该项目将为我市所有文保单位统一设置“攀枝花市文物安全责任公示牌”设施。已安排文保资金13万元。目前，该项目完成设计稿审核，启动项目建设。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博物馆办公楼及室外防水维修工程项目。

2022年1月14日，博物馆办公楼及室外防水维修工程全面完成并验收合格，支付第一笔款项29.8万元。该项目的建成改善了博物馆职工办公环境，消除了雨季安全隐患。

2．监控系统改造升级项目。

市博物馆馆藏大量珍贵文物，安全防护至关重要。目前，博物馆的监控系统存在覆盖面不全、摄像设备高清晰度不足等问题。项目建成后，将实现监控全方位无死角覆盖，实时储存监控视频，根据不同场景不同需求对应设置不同智能功能，满足各种监控智能化需求。博物馆已安排文保专项资金55万余元，开展监控系统改造升级项目，该项目已启动公开招标程序，预计4月底完成项目建设。

3．文物安全设施设备维修工程。

该项目完成了大田会议纪念馆文物保护及环境提升项目，支付文保资金30万元，极大改善了游客参观环境，提升了展馆品质和效果。

4．攀枝花市文物安全责任公示牌项目。

该项目已完成了项目调查，并完成初审，完成了项目设计，启动了建设前期工作。已安排文保专项资金13万元。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全市文物保护力度措施，发挥出全民对文物保护的自觉意识和能力。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

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攀枝花开发建设纪念馆、攀枝花大田会议纪念馆存在不同程度隐性的、潜在的各类安全隐患和设施设备陈旧老化等问题，而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改善了博物馆和“两馆”的整体参观环境，保障了文物安全和游客参观安全，一方面，博物馆的展出文物对三线历史有着重大教育意义，吸引着不同阶层游客前来参观，对相应的配套产业带来较大的经济效益；另一方面，作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红色文化教育主阵地，研学游、红色主题游线成为新的消费模式，引领着攀枝花红色文旅融合和产业不断壮大，助推我市文旅经济高质量发展。

2．社会效益指标。

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和“两馆”是目前国内面积最大、展陈最全、藏品最多的三线主题博物馆，通过对基础设施的修缮、室内外环境的改造和监控系统改造升级等，有效提升了博物馆整体展陈品质和视觉效果，提高人们观展的舒适度、便捷度，同时，狠抓文物展品安全、建筑安全，在保障参观安全的前提下吸引更多的观众走进博物馆，了解三线历史文化，传承三线精神。

3．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博物馆在区域内的生态文化核心地位，生态和文化环境进一步改善，为推进攀枝花打造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生态休闲宜居城市，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挥积极作用。

4．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三线历史文化展示和传播，有利于博物馆文物安全管理，目前博物馆已成为我市首家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并纳入国家免费开放补助支持范围。

5．满意度指标。

通过观众留言、网站上的满意度调查，观众对该项目的实施95%表示满意。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为博物馆文物安全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保障安全有序参观的同时，参观体验也得到了改善。

（二）存在的问题。

开馆至目前已运行6年，各种文物安全设施设备逐步老化，隐患显露，维护成本增加。

（三）相关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

|  |  |
| --- | --- |
| **2021年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205001－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实施单位 | 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30 |  执行数： | 3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30 | 其中：财政拨款 | 30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深入开展文物保护工作，改善文物保护条件，持续强化文物征集力度，进一步丰富展陈内容，提升陈列布展技术手段，提高展览服务质量。 | 截至目前，各项工作基本完成，文物保护监控系统改造升级项目正在方案确定中。2021年文物保护工作成效显著，安全保障平稳有序，文物征集成果丰硕。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征集三线文物，参加文物培训次数，文物安全检查次数 | 征集三线文物1万余件（套），参加文物培训13次，文物安全检查41次 | 征集三线文物1万余件（套），参加文物培训13次，文物安全检查41次。 |
| 质量指标 | 项目完成效果 | 游客参观人数不少于20万  | 接待各类观众26.2万人次，其中攀枝花开发建设纪念馆13406人次，大田会议纪念馆9203人次。 |
| 时效指标 | 项目打造完成时间 | 2021年 | 受疫情影响，项目进度有所延缓，预计2022年中完成。 |
| 成本指标 | 项目打造费用 | 130万 | 30万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供安全、整洁、舒适的参观环境 | 参观人数、媒体报道 | 完成。 |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安全有序免费开放 | 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 | 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参观群众满意度 | 95% | 98%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